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卷五

雍正元年三月

上諭二十一道

初一日奉

上諭頒發詔書禮部筆帖式人少不足以供各處頒詔之用且必得少知自愛材尚可用者方可差徃其酗酒妄行無所顧忌之人豈可派去著將各部院筆帖式令各

該堂官與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揀選派往

又

諭兵部福建福州府駐防漢軍兵丁向因伊等不思効力
不安本分生事健訟

皇考欲令伊等改過將馬兵一半改為步兵裁減馬匹俟伊
等知過能改再與施恩朕今詢問石文焯知彼處兵丁
人口蕃衆度日艱難深爲憫惻著將福州府馬兵及馬
匹數目俱復其舊額以仰副

皇考矜恤兵丁之

聖心一切應給之項俱照原數支給該部即行文將軍總督
巡撫通行飭諭兵丁嗣後俱應各安本分熟習騎射遵
奉法度約束務思効力邊疆仰體朕養之至意如仍
不悛改再蹈從前惡習國法具在斷不寬恕

初二日

諭副都統阿思海朕聞蒙古地方牧羊一事兵丁甚為苦
累又有歷年賠償一項爾到彼將作何料理之處會同

將軍議奏

初四日奉

上諭佟圖賚佟國綱佟國維著照公暹必隆之例建立祠堂每年二季致祭夫人並附祭再公圖海亦建立祠堂每年二次致祭

初六日

諭部院各衙門凡一應衙門卷案各有典守之官稽查引據全以舊檔爲憑此固一代之典冊六官之掌故不得

視爲具文也收貯卷案封禁雖嚴而翻閱查對不能脫書吏之手盜取文移改易事跡百弊叢生莫可究詰皆由司官漫不經心或且通同作弊遂至於此嗣後司官遷轉將所掌卷案新舊交盤各具甘結說堂存案如有疎失換易等弊一經發覺與受同罪爾各部院衙門急宜查核清楚設法封貯永杜弊端不得因卷案浩繁畏難退沮其交盤事例爾部院諸臣公同確議具奏

初九日江蘇巡撫吳存禮奏同知鄭山虧空錢糧請

革職留任勒限賠還奉

上諭江蘇巡撫吳存禮將署理上海縣同知鄭山題請革職留任催追虧空錢糧鄭山既係賢能遴選署印之員何至虧空錢糧此項虧空應將遴選鄭山署事之上司查明令其分賠嗣後凡委署印應遴選賢員署理如署印官虧空錢糧著落遴委署印之督撫布政使分賠如有將虧空錢糧勒逼接任官收受情由著接任官開列情由竟報部科該部科即行據實奏聞

初十日

諭都察院巡視五城御史甚爲緊要一城滿洲漢軍漢人
三員殊爲太多難得如許好官有一不肖即掣肘廢弛
一城之事嗣後一城只派二人漢軍著歸併於漢人班
內筆帖式亦著隨御史更換如有生事不守分者即行
題叅若該御史徇情罷軟或被爾等查出或朕另有所
聞將御史從重治罪爾都察院堂官不時訪察該御史
內有聲名不好者不必等待一年量其輕重或題叅革

職降級或掣回本衙門其聲名好者即行保留巡城二

三年

十一日奉

上諭閱看通本每日交刑部事件甚多刑部具題事件甚少人命事件關係重大斷不可稽遲日期其何處如此稽遲之處著大學士嚴查并令三法司各將遲悞情由自行具奏

又奉

上諭侍郎王懿在軍前効力已久亦有年紀著王企靖前去更換協辦軍需錢糧現今大將軍處事少渣克旦張連登王之樞著俱交與年羹堯在布隆吉爾地方開墾地畝築城効力伊等俱負

皇考任用之恩貪婪至極舉國皆知朕仰體

皇考保全故舊大臣之

聖心不忍將伊等置之於法著仍帶原品効力如能改過朕仍從寬起用倘不自知罪戾不感激朕寬容包含予以

自新之路將所交差使推諉于人隱匿贓私心懷怨誹
朕滿二十七個月之後必行明正其罪置之重辟王之
樞渣克旦所遺員缺著開列具奏伊等四人之親子十
五歲以上者俱著跟隨伊父前往効力現今在內在外
有居官者俱行離任暫帶原品發往其員缺俱著另補
如不悞所交之事盡心効力著年羹堯保舉議叙王之
樞王企靖等俱於到京之時再降旨發往

十三日

諭總理事務王大臣吳爾占所犯之罪甚重即應交與伊族處死但朕即位伊始未曾誅戮一人吳爾占又係宗室朕不忍將伊即正典刑著從寬免死從前伊父獲罪於

皇考貶其親王之爵伊等怨望肆行誹謗

皇考深知伊等承襲王爵者不知感恩不承襲者又生怨望是以未令承襲伊等希圖王爵互相傾害陷伊宗嗣于死地色亨圖又覬覦王爵各處鑽營卒不能得復生怨

望去年在南海子舉止傲慢以致

皇考震怒伊等俱屬無知妄亂不安本分之人不可容留京師經錫之子並吳爾占父子色亨圖父子給假五日料理發往盛京到盛京時無論城內城外令其在五十里內居住伊等屬下佐領交與該旗請旨朕另有處置包衣佐領內令其酌量力能養贍人數帶往其餘交該旗請旨至於一切罷用交與伊隨往之家人限兩個月務令收拾清楚起身前去不可潛留一人倘仍來往京師

暗通音信彼時朕不得已定按律治罪

十四日

諭總理事務王大臣朕降旨速議事件每至遲延應定限
速結議政九卿會議事件亦有待一二人不至以致耽
延者嗣後議政九卿會議事件縱使一二人有事不至
現在之人即列銜定議其未到者不必列銜經朕查問
本人各自陳奏

又福建巡撫黃國材奏琉球國進貢頭號船內貢使

表丈及方物一半沉海所到二號船內彝目准其返國補具表丈方物再來進貢禮部議准具奏奉

上諭琉球國進貢使臣毛弘健等所坐頭號船內人員俱衝礁覆沒甚屬可憫所失表丈方物免其補進准作送到京師二號船內所存方物交與來使帶回仍准作進貢到京其賞給之處著察例具奏俟降諭旨所賞之物行文該地方官賞給令其起程

十五日

諭內閣禮部

至聖先師孔子道冠古今德參天地樹百王之模範立萬世之宗師其爲功於天下者至矣而水源木本積厚流光有開必先克昌厥後則

聖人之祖考宜膺崇厚之褒封所以追溯前徽不忘所自也粵稽舊制

孔子之父叔梁公於宋真宗時追封啟聖公自宋以後歷代遵循而叔梁公以上則向來未加封號亦未奉祀祠

庭朕仰體

皇考崇儒重道之盛心敬修崇德報功之典禮意欲追封五代並享烝嘗用伸景仰之誠庶慰羹牆之慕內閣禮部可會同確議具奏

又刑部等衙門議覆山東省地方盜劫高汝爵龐夫起楊化麟三案盜首獲日另結現獲爲從各犯照例免死減等發遣奉

上諭覽該部議覆山東省盜案三本皆以未經拏獲之部

廷貴楊禿子高明顯作爲首犯明係地方官吏不肯追
捕全夥研審確情避重就輕草率結案現獲各犯若概
置重典則原非首惡若悉從末減又何以懲兇暴而安
善良寬嚴之義未得其中滋盜長姦莫此爲甚此三案
首犯交與該巡撫著落印捕各官設立賞格勒限嚴緝
務令就擒毋使漏網逾限不獲從重議處庶幾法無枉
縱盜風可望少息矣

十六日禮部等衙門奏欽天監官恭詣

金陵相度地界議覆奉

上諭

陵寢重地凡有關於風水者理合嚴禁但將相隔甚遠本無關礙之地俱以有關風水論則無知小民以私竊耕種樵採而獲罪者必多矣前因

陵寢地方柴薪甚艱曾令欽天監會同總管副將詳確相度將遙遠無礙之地令衆樵採此等田土或交皇莊耕種或應作賞給之用著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戶部禮部

工部欽天監定議

十七日刑部議奏臺灣叛賊家口分別定罪奉

上諭凡謀反大逆以及謀叛重罪均無可宥按律凌遲處
死正犯之祖父父子孫兄弟及同居之人期親及伯叔
父兄弟之子不限已未析居男十六以上不論篤疾廢
疾皆斬但此案事起倉卒遠隔海洋親屬人等有身在
臺灣者亦有身在內地者若槩從誅戮情堪憫惻除身
在臺灣者依律正法外其在內地者從寬免死解部給

卷五
與功臣之家為奴該督撫逐一詳查應行正法者正法
應行解部者解部

十九日

諭理藩院傳旨與追勦厄魯特羅卜藏錫拉布等之王貝
勒貝子公台吉大臣侍衛暨兵丁等爾等一聞厄魯特
潛遁俱各親率兵丁奮力追勦誅斬擒獲無一漏網甚
屬可嘉爾等皆因感戴

聖祖皇考仁恩所以為朕抒誠効力如此况賊人無多爾等

尚且親率兵丁追勦如遇大敵其必努力前驅更不待言矣爾等忠誠朕已深悉甚爲欣悅凡効力之人著查明具奏朕將特加恩賚將此諭旨繕寫交與來京之護軍郭莫多領催白爾和圖七十四等齎回通行傳諭再主事多爾濟等現在彼處即令伊等將追緝賊人効力身亡得傷人等逐一查明具奏

二十日工部奏廣善庫已經奉裁所有承修七處

壇廟工程應交工部修理奉

上諭各

壇廟工程廣善庫修過者甚多其竝未年久而即至於重修者乃係伊等剋扣錢糧以致所修俱不堅固爾等嚴加確查此工程著派監察御史給事中共七員部院衙門賢能司官七員工部司官七員每處各派三員敬謹堅固修理七處派大人七員監修

二十一日禮部奏

景陵安奉禮成後親王大臣等恭奉

升祔

太廟神主回京奉

上諭明季帝王皆不親送梓宮至陵故令親王大臣奉主

回京朕既親往若不躬奉

神主而歸於心何安俟

山陵事畢點

主禮成朕親奉

皇考神主回京途間如何分站及如何先還預備奉迎之處

一併詳議具奏

二十二日

諭戶部陝省自軍興以來大兵駐劄運送糧餉供支草豆無一不需民力原非他省可比

皇考每爲軫念今當大沛恩膏以子惠元元所有康熙六十年以前陝西全省除借給籽種著該督撫查明定議分年帶徵外其餘凡有民屯衛所實在未完銀米豆草悉予蠲免倘有不肖官吏以虧空捏稱民欠濫邀曠典者

一經發覺罪在不赦該部作速行文毋得遲留

二十五日江蘇巡撫吳存禮奏請寬免蘆課等項銀兩奉

上諭江蘇等屬民欠地丁等項銀一百三十一萬餘兩內蘆課等項銀九萬八百兩零雖非恩詔內應行豁免之項但此事歷年最久倘行催徵窮民必致受累著一併豁免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卷五

欽定四庫全書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卷六

雍正元年四月

上諭二十道

初六日

諭理藩院爾衙門人員來往蒙古地方者聞有不肖之徒肆行無禮勒索凌虐夫外藩之與天朝不但伊扎薩克王即台吉亦係賓客豈可令領催等卑賤之人肆其欺

凌乎著爾衙門嚴行申禁詳定條例俾嗣後來往之人
永遠遵行

初九日總理事務王大臣等奏

聖祖仁皇帝梓宮奉安

山陵大禮已成距

升遐之日已閱五月恭請

皇上御門聽政以慰羣情奉

上諭諸王大臣所奏雖是我

皇考梓宮尚在

享殿安奉朕今即臨御正門理事心實不忍念

皇考付託重大節養朕身至一切禮儀多有未盡每以天下萬
民事闕緊要勉強照常辦理亦無遲悞臨御正門理事俟
皇考梓宮奉安

地宮之後再為舉行

十一日諸王大臣援據典禮再三懇請

皇上御門聽政奉

上諭諸王大臣等援古帝王典禮再三懇請朕亦無可如何知道了

十三日奉

上諭黑龍江船廠等處人口孳生各處之人聚彼貿易甚多今地方有應料理之事只將軍武官料理致有於例不合之處此兩處或御史或部院賢能官員酌量派出一二員到彼料理其差滿更換年限著議奏

十四日

諭總理事務王大臣朕臨御以來時以天下蒼生爲念凡自外省來京之員各處雨暘豐歉必面見詳問蓋欲周知民隱也差往致祭華嶽之侍讀學士田文鏡今日回京朕詢彼經過地方情形與百姓生理據奏山西平定州壽陽縣徐溝縣祁縣等處雨澤歉少民間生計維艱汾州府屬地方得雨亦未霑足地方官現在徵比錢糧夫巡撫以撫綏地方愛養百姓爲職今平定壽陽等處黎民饑饉並未奏請賑濟緩徵反行催科小民何以存

濟此皆因伊等去年曾奏報得雨今欲掩飾前言甚屬不合巡撫德音布政使森圖著交該部察議仍即命侍讀學士田文鏡會同巡撫德音率領地方官員將平定等四州縣饑民速行賑濟務使恩澤實霑撫養得所毋羈時日以致羣黎失業爾等即傳諭遵行

又吏部帶領月官引

見奉

上諭引見月官衣服頗甚整齊聞貧窘之員有賃覓衣服

者朕之觀人並不在於服飾也嗣後引見官員各量已力尋常潔淨衣服亦可引見勿圖鮮華強爲備辦至於侍衛等只務被服華美亦當量力服用并著曉諭傳示

十五日

諭直隸各省督撫國家敦勸風俗首重賢良舉髦士以勸秀民實爲政教之大端凡封疆大吏宜共體此意廣詢博訪不可視爲具文漫不加察也前所頒恩詔內有每府州縣衛各舉孝廉方正暫賜以六品頂帶榮身以備

召用一條距今數月未有疏聞豈通都大邑之中海澨
山陬之遠遂無潛修砥操克稱俊又可應詔旨者歟誠
恐有司怠於採訪雖有端方之品無由上達殊負朕殷
殷延攬之至意特著直省各督撫速遵前詔確訪所屬
果有行誼篤實素爲鄉黨所推者即列名具奏毋得隱
蔽及濫引塞責

又直隸巡撫李維鈞奏原任署撫趙之垣應發回原
籍令川陝督臣清查伊叔趙弘燮家產以完帑項奉

上諭曰

皇考御極六十餘年用人之道嘉善獎能不吝爵賞宥罪赦過率多矜全如勇畧將軍趙良棟乃心王室忠勇素著始終宣力有如一曰

皇考待以隆恩異數超越等倫其子趙弘燮承其先世之餘廕位任封疆不思竭力報稱惟圖利偷安以致事務廢弛庫帑虧空

皇考不忍遽加斥罷寵遇如初格外優容冀其改悔迨至病

故又令其姪趙之垣往署撫篆為之料理一切未完事
件蓋不欲其生平行事一朝破露遂罹國法傷其先人
名節耳

皇考之所以待功臣者至於如此亦云厚矣朕纘承大統即
洞悉趙之垣暗昧無知萬難勝任然猶仰體

皇考深仁厚澤曲加優庇面飭訓諭數次乃趙之垣怙終不
悛昧於大義具摺捐銀三十萬兩始知前此所聞勒索
屬官銀兩進上之言並非虛語不知是誠何心試問此

銀出於何所直隸全省數十萬民生係於巡撫一人之賢否奉職無狀貢納財物謂可邀免有是理乎昏謬至此無怪其不知君恩之高厚矣畿輔重地貽誤匪輕特令解任准其暫回原籍仍著速來完補伊叔任內虧空俟其完日朕尚能全其身命保其門戶猶是

皇考厚待功臣之意也趙氏父子忍負國恩

皇考與朕寧忍負功臣後裔耶該部速將此諭行文川陝總

督抄謄告示曉諭使咸知朕意

十六日

諭總理事務王大臣前諭各衙門司官遷轉將所掌案卷
新舊交盤說堂存案向日部中案卷面書堂司官姓名
下註題押其接縫處或標封字或用司印尚可私竊增
刪嗣後皆用堂印有添寫處亦用堂印並設立印簿開
明年月用印數目及用印司官名姓如此則弊端可杜
而卷案亦按簿可查傳諭各衙門一體遵行

又

諭翰林院自古帝王臨朝施政右史記言左史記動蓋欲使一舉動一出言之微無不可著爲法則垂範百世也

皇考聖祖仁皇帝英年踐阼即設日講起居注官於詞臣中擇其才品優長者以原官充補鉅典茂昭度越前代誠爲聖帝哲王之盛事御極六十一年紹精一執中之統勵敬

天勤民之心文謨武烈經緯萬幾盛德日新大業鴻顯天下臣民仰瞻至治不啻日月麗天江河行地莫不敬信悅

服記注之臣美不勝書

皇考聖祖仁皇帝謙德彌光聖不自聖惟恐史官或多溢美之詞故康熙五十六年以後裁省記注祇令翰林五員於理事時輪侍班行凡有重務要旨仍命內閣諸臣記而存之意至周深也茲朕纘承大統夙夜兢業日昃不遑思所以上繼

皇考功德之隆下致四海晏安之治顧惟涼德深懼負荷之難今御門聽政之初益當寅畏小心綜理庶事咸期舉措

允宜替筆侍臣何可闕歟當酌復舊章於朕視朝臨御
祭祀

壇

廟之時令滿漢講官各二人侍班不獨記載諭旨政務或朕
有一言之過一事之失皆必據實書諸簡策朕用以自
警言莫寡悔尤庶幾凜淵冰之懷以致久安慎樞機之動
以圖長治其仍復日講起居注官如康熙五十六年以
前故事爾衙門即遵旨行

又

諭理藩院綽木聘等逃遁本屬小事蒙古人等凡遇之者俱各不顧身命努力追擒伊等感激

皇考覆育深恩竭誠仰報朕覽奏章爲之墮淚嘉嘆不已將此旨繕寫發與達爾等令將効力人等查明具奏毋使人遺漏朕將加以特恩

十八日

諭滿漢部院八旗各衙門朋黨最爲惡習明季各立門戶

互相陷害此風至今未息兩相結黨必有一傷惟我

皇考允執厥中至仁在宥各與保全不曾戮及一人爾諸大臣內不無立黨營私者即宗室中亦或有之爾等若以向蒙

皇考寬大幸免罪愆仍蹈前轍誘惑朕之無知弟姪必致殺身覆族昏昧極矣豈但滿洲即漢人亦與一家骨肉無異何苦波累及之至於誅戮豈不可愍夫人之性情各有所向豈有與通國之人無不投契之理但辦理公事

不可存私今諸大臣俱在朕前朕居藩邸若曾與爾等
議及私事賄買人心密相往來今日爾等之前豈能降
此諭旨乎

皇考知朕中立不倚斷無殺戮之事是以命朕繼承大統朕
自思之亦惟朕方能不戮一人無一不保全耳朕非獨
因

皇考付託之重實感

皇考四十餘年教養深恩委曲周至言念

弘慈昊天罔極此朋黨之習爾諸大臣有則痛改前非無則
永以爲戒爾等當思

皇考數十年寬厚之恩亦當共體朕委曲保全至意若仍怙
惡不悛朕雖欲勉強仰體

皇考聖衷力爲寬宥但迫朕於不得已之時將憑

皇考之威靈執法誅戮誰曰不可乎夫朕言是即宜遵行朕
言非即宜陳奏朕未嘗拒也朕屢詔求言雖小臣欲進
言者咸得上達每多召入屏去左右令其面陳爾諸大

臣非不得奏之人乃隱匿不奏退有後言某人不當用某事不當行誠小人之惡習也夫朕所用之人所行之事如有不當爾等身爲大臣何難陳奏所言果是朕即用之矣孟子云吾君不能謂之賊如不奏而但肆譏議設有人詰以不奏之故能無愧於心耶賢者朕之所好爾等即宜好之不肖者朕之所惡爾等即宜惡之乃或其人爲朕所信任盡心竭力於國家之事則反謂其專擅作威如此人孰肯效其所爲自取誹謗乎其或唯諾

成風諸事不問但思自便其身爲己則得矣於國何補
夫君親大義也而君於親尤重譬若父之讐則與之相
愛父所愛則與之爲讐爲人子者有是理乎要之以君
之好惡爲好惡然後人人知改其惡而遷於善君臣一
心國之福也傳之萬世亦有令名爾等其祇承朕諭永
遠遵行

又

諭大學士等爾等皆

皇考簡任者舊大臣論年齒雖與

皇考相等若經歷事務豈能仰及

皇考萬一

皇考實足爲爾等之師是以爾等但能奉遵

諭旨者斯稱善已朕自幼未曾理事

皇考命朕紹承大統朕深念付託之重凡朕所降諭旨爾等

以爲是則曰是以爲非則即陳奏勿得面從雖封還硃

批諭旨朕亦深喜斷不譴責朕如此信任爾等若但隨

聲附和是自取辱也

又

諭吏部戶部兵部各省給發駐防官兵米穀草豆等項價值不一除已有定額省分照常給發外其餘未曾定額省分多寡不符理應將本省歷年給發之價酌處其中畫一定議價值一定便於遵行如遇年豐價平稍有贏餘於官兵亦屬有益倘歲歉價貴該督撫據實陳奏朕自加恩

又

諭領侍衛內大臣八旗都統統領等國家武備關係重大爾等皆有訓兵責任昔

皇考常躬率士卒寓訓練於較獵之中

皇考騎射超倫士卒無不欽服各相鼓勵並非爾等訓練所致朕不能企及

皇考則訓練之事惟爾等是賴但訓練士卒有實心操習者亦有虛應故事者若爾等按期較射以圖塞責不過閑

談飲茶而散則不但徒勞軍士爾等亦徒多往返何益
之有此皆朕居藩邸時素所深知者今欲密訪何難即
聞前吳爾占任領侍衛內大臣三年詢以侍衛馬射奏
云不曾寓目

皇考宥之若朕則不能寬恕矣爾等能盡職朕必全爾等顏
面爾等亦宜全朕繼述之孝思嗣後爾等務宜實心訓
練比來軍士生計稍艱

皇考教養六十餘年

恩賚頻施無不周備以天下之正供贍養兵丁如此外再欲
加增錢糧亦恐難給兵丁生計之艱其故雖多大抵因
奢侈所致爾等皆管轄兵丁之人應將平素守分者加
以優獎奢侈者加以訓斥則自知懲勸矣此事一時亦
難移易朕與爾等約以三年爲期如三年後仍不能改
爾等之罪不止罷黜且一經罷黜勿希復用彼時勿更
怨望

又禮部議奏

孔子先世五代應俱封公爵奉

上諭五倫爲百行之本天地君親師人所宜重而天地君親之義又賴師教以明自古師道無過於

孔子誠首出之聖也我

皇考崇儒重道超軼千古凡尊崇

孔子典禮無不備至朕蒙

皇考教育自幼讀書心切景仰欲再加尊崇更無可增之處

故敕部追封

孔子先世五代今部議封公上考歷代帝王皆有尊崇之
典唐明皇封

孔子爲文宣王宋真宗加封至聖文宣王封

孔子父叔梁紇爲齊國公元加封

孔子爲大成至聖文宣王加封齊國公爲啟聖王至明嘉
靖時猶以王係臣爵改稱爲

至聖先師孔子改啟聖王爲啟聖公王公雖同屬尊稱朕
意以爲王爵較尊

孔子五世應否封王之處著詢問諸大臣具奏

又直隸巡撫李維鈞奏脩築太行等堤銀兩請公同捐助奉

上諭脩築甄家莊等四處漫決堤工用過銀兩俱因緊要工程動用不必捐補著以正項錢糧奏銷

二十四日吏部議奏山西巡撫德音布政使森圖隱匿地方災荒既不奏報又不停徵照溺職例革職奉

上諭遣祭華嶽之侍讀學士田文鏡到日朕詢彼經過地

方情形與百姓生理據奏山西平定州等處民間生計
維艱地方官現在徵比錢糧即遣田文鏡速往賑濟况
年羹堯來京之時曾囑德音查明歛收州縣奏請緩徵
至今並未奏聞巡撫係封疆大吏一聞百姓饑饉當即
陳奏德音既不奏聞反行催科徵納其不能勝巡撫之
任於此可見德音從寬免革職著來京在學士任効力
行走其員缺著諾岷補授布政使森圖人不及著革退
在驍騎叅領効力行走其員缺著連肖先補授

二十六日

諭戶部朕臨御以來宵旰憂勤凡有益於民生者無不廣
爲籌度因念國家承平日久生齒殷繁地土所出僅可
贍給偶遇荒歉民食維艱將來戶口日滋何以爲業惟
開墾一事於百姓最有裨益但向來開墾之弊自州縣
以至督撫俱需索陋規致墾荒之費浮於買價百姓畏
縮不前往往膏腴荒棄豈不可惜嗣後各省凡有可墾
之處聽民相度地宜自墾自報地方官不得勒索胥吏

亦不得阻撓至陞科之例水田仍以六年起科旱田以十年起科著著爲定例其府州縣官能勸諭百姓開墾地畝多者准令議叙督撫大吏能督率各屬開墾地畝多者亦准議叙務使野無曠土家給人足以副朕富民阜俗之意該部即遵諭行

又戶部議奏公庫銀兩照常借與官兵奉

上諭此項支借銀兩原欲使官兵有所裨益其果否支借及該管官員有無指名侵用情弊現在庫内存數若干

遣副都御史牛鈺給事中鄂托拜速往查核再出征官
兵支借庫銀亦有已經豁免者一併查明議奏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卷六

欽定四庫全書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卷七

雍正元年五月

上諭三十三道

初一日大學士等奏

孝陵新產著草請宣付史館以昭

世祖

聖祖功德之隆

皇上孝治之感奉

上諭

孝陵新產著草皆由

世祖

聖祖功德隆盛所致非朕孝思所能感格覽諸臣陳奏引據
剴切著照所請行

又禮部等衙門奏

皇上孝思罔極

登極以來尚未

臨御正殿五月初五日時協正陽恭請

皇上御太和殿行常朝禮奉

上諭朕原欲週年之後始陞御正殿今諸臣援引古典合詞懇奏朕限於禮制勉從所請其奏樂賜茶著停止

初二日雲貴總督高其倬題免鶴永等處取藏兵丁賠補倒斃馬匹兵部議奏仍著落賠補奉

上諭兵丁遠馳異域甚屬勞苦且滿洲綠旗俱當一視此

倒斃馬匹若仍令伊等賠補朕心不忍著盡行豁免

初六日奉

上諭大小官員有一定之品級即有一定之服式所以重名器也近多不按品級輒帶數珠馬項懸纓前用道馬更有將紬為坐具者尤為僭越嗣後應各按品級遵奉定例而行著八旗大臣步軍統領衙門都察院衙門嚴行稽查如有此等之人即行指叅若大臣官員等徇情疎忽經朕查出將伊等一併議處再舊例諸王等以數

珠鞍轡賞伊屬下者許其服用此等人員難於稽查嗣後著將賞用之處行文該旗存案年底彙奏如此則等威有辨而僭越者少矣

又奉

上諭湖北布政使員缺朕熟思數日不得其人著大學士尚書都御史侍郎副都御史等各保一人密摺封奏如又有所知堪任他職者亦併繕入再有裨益政事啟沃朕躬之言併附陳奏務宜謹密所奏必出於公正倘有

交通約會等情使朕聞知不獨見輕于朕且彼此非笑亦當顧惜尚其慎之

又

諭禮部近日天時頗旱

皇考先年屢降

諭旨云大喪之後必有旱年

太皇太后

世祖章皇帝

皇太后皇后之事俱曾經過朕當此之際嘗恐懼於懷而未
置也三月十二日雨雖霑足朕曾兩三次以儆惕之意
曉諭衆人三月以來風多未雨遂覺旱乾再直隸山東
山西河南地方連年雨水不調田禾歉收朕雖遣大臣
官員賑救當此旱時民必皇皇朕心甚以爲慮朕在宮
中雖早爲盡心虔誠祈禱尚未霑足朕躬仍虔誠祈禱
爾部亦虔誠祈禱諸大臣各敬謹齋戒

初七日奉

上諭鄭家莊修蓋房屋駐劄兵丁想

皇考聖意或欲令二阿哥前往居住但未明降

諭旨朕未敢揣度舉行今弘皙既已封王令伊率領子弟於
彼居住甚爲妥協其分家之處現今交與內務府大臣
辦理其旗下兵丁擇日遷徙之處俟府佐領人數派定
後舉行弘皙擇吉移居一切器用及屬下人等如何搬
運如何安置並何日遷移兵丁如何當差府佐領人等
如何養贍及如何設立長久產業之處著恒親王裕親

王溥親王貝勒滿都護會同詳議具奏一切供用等項
務須議令充裕勿使伊艱難並貽累屬下之人彼處離京
城二十餘里不便照在城居住諸王一體行走除伊自
行來京請安外其如何上班及會射諸事著一併議奏
又九卿覆議四川蓋造營房官員分別議叙具奏奉
上諭議叙四川蓋造營房一事前則不及今又太過議事
以公平正直為主何至叅差如是若朕欲加恩何難特
發諭旨所以令諸臣公議者原以求其至當朕本無成

見也且朕受

皇考高厚之恩纘承大統爾諸臣宜夫公矢慎共襄盛治嗣後務宜屏去私心勿事機巧凡事祇求當理即合朕意逢迎之術斷不可用朕昔在藩邸洞悉諸弊豈有向以為非至今日而忽以為是耶諸臣如不痛加洗滌不獨見輕于朕且貽笑于天下後世矣

又兵部議奏甘肅巡撫綽奇題請同知遲煥等應賠駝隻銀兩勒限追賠又奏遊擊王兆萬等倒斃駝隻

著落分賠奉

上諭此項駝隻買備已久原牧養官員亦有身故者且俱係微員著落伊等賠補勢必不能著俱從寬免

初十日

諭翰林院部院衙門俱設司官專管定稿說堂筆帖式專管繕譯廳官專管收發文書翰林院衙門亦有錢糧出入陞遷議叙並各衙門文移往來事務煩瑣關係不輕乃俱出自筆帖式典簿廳之手故遲速輕重多有弊端

如庚子鄉試添送假監入場今年又用假印出結其已發覺者如此掌院學士應於俸淺編檢內擇才守優長者滿漢各二員充作司官專主定稿說堂庶小吏不得作弊而衙門肅清矣所委充司官之編檢如果實心任事辦理公敏著掌院學士據實奏聞加以殊恩

十一日

諭大學士等此番鄉試落卷著大學士王頊齡尚書勵廷儀署吏部侍郎內閣學士史貽直戶部侍郎張伯行李

周望兵部侍郎阿克敦副都御史李紱同南書房翰林
檢閱如人不足於翰林院編檢內揀選十員再此番係
雍正元年特恩加科有因迴避考官不曾應試者殊屬
可憫即令派出大臣擬題奏請候朕點出於內閣考試
又廣西巡撫孔毓珣摺奏請將捐助軍需銀兩解送
西安奉

上諭凡地方官捐助軍需應先行奏聞否則或致分派屬
員科歛民間亦未可定孔毓珣捐助銀兩既經解送則

已該部可行文孔毓珣知之

十二日

諭大學士等刑部直省命盜案件主稿雖在刑部然必由三法司等衙門公同確勘畫題方行請旨今刑部議覆被盜疎防及人命失察等案有該督撫未將所屬地方官弁報叅者刑部于具題完結本尾聲明行令查叅到日再議嗣經該督撫有照例補叅者亦有援例請免者止用咨覆刑部既不再題又不照會都察院大理寺衙

門是以部中姦猾胥役得以操縱其事暗地招搖有部費者則爲援引輕例且有竟將咨文沉匿日久潛消者如無部費雖督撫聲明在所可寬不准邀免欺隱朦混事同議異嗣後凡三法司會議案件本尾有帶及行令補叅者督撫咨覆到部其或處分或寬免作何完結之後令刑部知會畫題衙門公同刷卷如此則胥役不得萌逞故智上下其手矣

十五日

諭大學士等清字譯漢字綸綍攸關職司宜慎若但拘泥
字句則文義不能貫通但期通俗明易則修詞未能典
雅必須詞意兼到方可宣達朕之意旨嗣後凡清字上
諭及改簽旨意內閣滿漢諸臣當會同商酌詳細譯定
將滿漢文俱繕寫進呈覽定施行

十七日

諭滿漢九卿詹事科道天時亢旱朕夙夜焦勞敬謹齋戒
久未得雨意者用人行政之間尚有缺失不能感召天

和以致甘霖未沛朕欲在廷諸臣直言得失猶恐視爲
具文概以諛詞頌揚負朕實心求言之意今特諭爾諸
臣各具密摺凡朕所行之事或有過失務須盡言無隱
即所行無過或更有應行事宜爾等各據已見陳奏務
期盡善使朕有則改之無則加勉方得古大臣責難於
君之義至用人一途或有未當爾等務必據實指陳勿
避嫌怨即朕親信重臣亦不妨指出上古君臣都俞吁
咈至今傳爲盛事爾等若能披肝露膽極言直諫即所

奏未盡合宜朕亦重其人品倘仍瞻徇依違浮詞塞責朕亦薄其為人此諭出於至誠爾等各宜副朕實心不可虛應故事果有嘉謨嘉猷俾得見之政事將召天和而蘇民困胥在於此矣

又

諭吏部國家大典首重掄才必主司鑑空衡平內外薦官協心共事加意釐剔放榜後方得士心悅服京師首善之地關係尤重朕於雍正元年特行開科并廣額數欲

振興文教俾單寒績學之士人人自奮今順天主考朱
軾張廷玉公慎自矢細心搜閱盡拔佳文內外薦官亦
能各自淬礪屏除弊端榜發之日輿論翕然朕心甚為
嘉悅其酌加議敘用示優獎兼使嗣後考官咸知激勸
以副朕興賢育才之意

又

諭兵部武職人員原因騎射而得功名當以弓馬之優劣
為授官之先後則人人自勵演習益加精勤矣如部發

外省年滿千總向來挨次補用不論騎射之優劣所以
杜奔競而絕營求也朕思優劣不分但按名次伊等以
爲名次既定補授有期不復以弓馬爲事何以勵人才
而資實用乎嗣後命往年滿千總應令督撫確加考驗
騎射優者先行題補劣者令其學習不按名次以爲先
後庶武弁皆知勉力騎射不至廢弛至於督撫乃封疆
大臣自無不秉公之理爾部確議具奏

二十日

諭大學士等山西平定州等處山多田少粒食恒艱小民
向賴陶冶器具輸運直省易米以供朝夕近聞直隸州
縣因米貴禁糶此方百姓何以仰給昔春秋時諸侯各
君其國尚申遏糶之禁今天下一家海內之民皆吾赤
子自宜緩急共濟現今陝西督臣運米萬石賑救山西
甚愜朕意豈有坐視鄰封乏食反行遏糶之理自今凡
鄰近郡邑偶遇荒歉即相拯卹毋得各分疆界漠不相
關其所當禁者富戶規利販米動盈千萬又沿海數省

運米出洋玩法網利該督撫提鎮當著實嚴查禁止
至肩負小民貿易度日悉從自便可也著直隸巡撫曉
諭鄰近平定州等處州縣不得禁糶以副朕一視同仁
之意并諭直省各督撫通使知悉

又

諭戶部山東連年荒旱百姓艱食朕夙夜焦勞已諭巡撫
多方賑濟近聞兗州等處雨未霑足誠恐小民乏食無
以爲生現今糧船未入閘河可乘此時截留漕米以備

賑恤爾部酌議截留米石數目及分貯何府州縣作速具奏敕諭該撫遵行

又

諭河南巡撫石文焯河南居四方之中地廣民庶爲幅員要區素封之家常喜儲藏米穀以收居積之利比年連遇荒歉民食維艱貧者逃亡頗衆朕夙夜廑懷思所以安全拯濟之道前特遣官往賑務令實心奉行俾窮黎得安衽席河以南數郡雖已得雨河北三府時逾麥秋

尚未霑足誠恐小民勢難耕種不可不預爲籌畫或暫開納粟准作貢監之例則富室所貯之粟皆得流通出納於官以爲賑恤之用似屬有益該撫可即詳議具奏

又

諭河道總督齊蘇勒漕運總督張大有山東巡撫黃炳歷年漕船遲滯皆由運河淺阻運河之水全賴山東諸湖蓄水以資灌注近歲諸湖漸就淤積附近居民或佔成田地以致水少不能引以濟運今宜乘夏秋雨水之時

預爲蓄水之計及今不圖明年重運必至仍舊艱阻爾
諸臣應各留心相度凡沿途近地已經成田者不必追
究其未經耕種者當湖水稍落速宜嚴禁不可仍令侵
佔至諸湖隄防務須修築堅固引河閘座務須啟閉得
宜則湖水深廣運河自然流通不竭將來漕艘更無阻
滯之虞矣

又揀選保舉之內閣中書等官員蒙

賜貂皮緞疋謝

恩奉

上諭爾等龜勉供職顧惜顏面潔已勤慎勿以官職卑微
遂自菲薄異日繼起大臣端于爾等是賴爾等務須以
善爲師忠良是效其姦回邪曲不識君臣大義委靡怠惰
之人斷不可學敬之念之

二十一日

諭大學士等孝經一書與五經並重蓋孝爲百行之首

我

聖祖仁皇帝欽定孝經行義以闡發至德要道誠化民成俗之本也鄉會試二場向以孝經為論題後改用太極圖說通書西銘正蒙夫宋儒之書雖足羽翼經傳豈若聖言之廣大悉備今自雍正元年會試二場論題宜仍用孝經庶士子咸知誦習而民間亦敦本勵行即移孝作忠之道胥由乎此又聞各省鄉試房考凡州縣官由科甲出身者止許入闈一次夫考官以秉公精鑒識拔文才為主何論曾否入闈嗣後凡遇鄉科各省督撫臨場調齊科甲

出身之員不論已未分房監臨試以時藝一篇其文理優長者為內簾房考荒疎者供外場執事則分校得人而佳
文畫拔矣朕於雍正元年開科廣額總欲鼓勵人才興起
教化著該部通行直省督撫俾副朕崇教育才之意

又內閣九卿等奏

皇上因天時少雨虔禱宮中自早至暮未曾進膳

天意感孚甘霖立霈恭請頤養

聖躬照常進膳奉

上諭

上天暨

皇考在

天之靈慈憫朕躬即時昭應朕心焉有不感荷欣慶之理所

奏知道了

二十二日工部議覆給事中永福叅奏

行宮等處修理銀兩應將未經查核之堂司官交部察議奉
上諭此係舊事伊等並不隱匿掩飾既將情由奏明著從

寬免其交部察議嗣後凡此等事件俱著查出據實陳奏應治罪者朕即治罪應免罪者朕即從寬若將舊事隱匿掩飾不行查奏經朕查出必從重治罪

二十三日奉

上諭今時值炎熱人易傷暑非寒冷時可比凡齊集諸臣聽擇陰涼處飲水坐候門俱洞開令得受風每日三次上食時年老者隨便齊集或因暑熱以致遲悞朕亦寬恕爾等職司稽察毋得過嚴此實

皇妣太后仁愛至意爾等務宜仰體倘有舛悞朕惟爾總理
事務王大臣是咎命婦齊集處亦照此傳知

又

諭理藩院

皇妣天性仁慈衆所共知今

皇妣大事外藩公主郡主等蒙古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聞
之自必連來伊等感戴

皇考

皇妣深恩竭誠來謁固所當然但時值炎熱蒙古內未出痘者甚多塗間急行人馬中暑到京或致有傷則重違

皇考

皇妣之聖心朕亦有所不忍將此傳諭蒙古各旗知之伊等斷不可來前者

皇考大事朕曾諭蒙古諸藩令於八月盡間來謁

山陵目前正值炎暑著停止前來蒙古王台吉內除未出痘者不必來外應來者於八月盡間來京伊等旗下地方

亦屬緊要不可疎防來時或扎薩克或協理台吉必留
一人辦事至公主郡主等聞

皇妣大事有必欲來者亦不可急迫致傷人馬著從容前來

又

諭總理事務王大臣貝子允禩原屬無知狂悖氣傲心高朕
屢加訓諭望其自知改悔以便加恩但恐伊終不知改
而朕必欲俟其自悔則終身不得加恩矣朕惟欲慰我
皇妣皇太后之心將允禩晉封爲郡王伊從此若知改悔朕

金史卷之八十一
卷之八十一
自疊沛恩澤若怙終不悛則國法具在朕不得不治其
罪伊亦難怨允禩來時爾等將此旨傳諭知之

二十四日奉

上諭曰

皇考升遐之日十四阿哥不獲預襄大事無由盡心前朕恭

送

梓宮留伊

陵寢附近湯泉居住俾得于大祀之日稍盡其心又欲保護

其身體曾諭副將李如栢若阿哥欲不時往拜

陵寢汝勿聽許若過大祀遵奉朕旨則可令其前往前日

太后體中違和朕遣侍衛吳喜朱蘭太台之令其速即馳驛
前來阿哥行至里許李如栢追而止之吳喜示以部文
李如栢以部文內未載諭旨不足憑信將吳喜朱蘭太
羈候請旨十四阿哥前既不預

皇考大事今又不及預

皇妣大事不得盡其孝道實屬伊之不幸即使李如栢不阻

其行要亦不能及矣十四阿哥前已降旨封王副將李如栢遵朕前旨執法不回能止十四阿哥之行誠謹可嘉十四阿哥一聞李如栢稱奉諭旨即中止不前遵法可嘉再所差侍衛李如栢止之即靜候諭旨亦屬甚是夫李如栢漢人也能知大義行事果斷如此公吳爾占宗室也奉

皇考命守咸安宮將

皇考所交之事不敬謹遵行藏匿

旨意欺罔行私二者相較吳爾占不堪極矣李如栢才具優
長行誼篤實向來不逐時趨但知竭力報効

皇考不二其心朕所深知著給與翎子有要地總兵官缺出
補用並傳諭看守咸安宮大阿哥處之王大臣管侍衛
內大臣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武大臣步軍統領等
知之俾知大義所在理應守法奉公力改從前朋黨惡
習

又諸王大臣等奏

仁壽皇太后仙馭賓天

皇上悲痛號踊連辰達旦水漿不御伏懇

皇上勉抑哀情保護

聖躬以慰天下臣民之望奉

上諭朕謹念

皇考付託重大不惟節哀而且強忍朕於

聖祖仁皇帝大事雖抑制哀衷尚勉盡臣子之道不意復遭

皇妣太后之事力實憊矣代朕計者亦謂難堪諸王大臣自

應爲朕慮但朕思負荷重大務必節哀強忍保護朕躬
以仰體我

皇考

皇妣罔極深恩上慰我

皇考

皇妣在天之靈爾諸王大臣勿過爲朕慮

二十五日奉

上諭除服以前每日伺候清晨親往

壽皇殿供獻

二十六日

諭禮部朕惟尊親之典首重易名聖善之修必崇顯號我
皇妣大行皇太后端莊恭肅慈惠安和奉侍

先皇壺儀茂著誕育冲藐

母道備隆顧復恩周命提義盡寬仁逮下澤洽宮庭謙儉持
躬化流禁掖朕繼承大統嗣服鴻基方期合萬國之懽
心奉

慈闈之色養不意遽遭大故

仙馭上升抱痛銜哀感深罔極惟藉顯揚之典少申孝慕之誠允宜稽考彝章薦升

尊諡應行典禮爾部詳議具奏

二十七日諸王大臣等奏

皇上日詣

壽皇殿親奠

仁壽皇太后梓宮悲痛迫切伏惟

皇上兩遇大事今又時當盛暑恭懇間隔兩三日

親詣一次奉

上諭朕性本質誠不事掩飾前云強忍節哀言實由衷斷不至過于哀毀罔恤朕躬欺爾諸王大臣也爾等勿為朕慮但念

皇妣誕育朕躬慈恩罔極今初成服隔日一詣

梓宮親奠朕實難安按之典禮三次上食俱宜躬親今止一

次恭詣已勉從爾等所請矣每日清晨哭奠盡哀方得

少展思慕

父母之心不如是朕不能忍反于朕躬無益倘不勝暑熱力
不能支亦不勉強即另降諭旨諸王大臣當諒朕此意
遵行勿得再奏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卷七

欽定四庫全書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卷八

雍正元年六月

上諭二十道

初二日

諭刑部熱審減等國朝舊有成例蓋念時當盛夏暑暄囚之
地倍覺炎蒸笞杖所加更爲酷烈故特予減等以昭法
外之仁迨後日久弊生罪人妄希巧脫胥吏因緣為姦

故延日期致逃法網是以停止熱審減等之例以杜弊端我

聖祖仁皇帝如天好生凡閱讞章哀矜詳慎秋審決囚屢行停止至每歲夏月必

特沛恩綸監候者寬其刑具枷責者緩至秋涼雖停熱審之例仍寓減等之心恩至渥也朕仰體

聖慈時深欽恤嗣後每逢熱審之期仍復減等舊例其監禁重犯亦量加寬恤至情罪可疑及牽連待質人等暫予

保釋俟秋後再行拘禁凡內外讞獄衙門一體詳慎遵
行庶幾刑期無刑之意其有故意遲延仍蹈前弊希圖
漏網者除本犯不准減等外官吏嚴加議罪爾部即通
行直省

初八日

諭兵部進藏及克復臺灣有功人員其現在者俱已議叙
惟已經身故者未得議叙同爲國家立功之人乃以身
故之後不得均沾恩澤朕心深爲憫惻爾部著即酌加

議叙著爲定例以副朕褒錄有功之至意

又

諭理藩院郭爾羅斯乏食議將隣近札薩克公巴圖旗下倉糧撥給散賑等語殊未妥協如將公巴圖旗下倉糧撥給將來伊旗下若遇災旱又將何處米石撥給乎白都納倉糧頗多即將此米散賑但止給與米糧餉口並無產業何以爲生向者給產業買牲餼之事俱派富戶富戶苟且塞責所給蒙古之物浮報數倍蒙古並不得

實惠科爾沁一旗與其他蒙古不同

太祖高皇帝時首先臣服且爲朕

皇曾祖妣孝莊文皇后

皇祖妣孝惠章皇后之母家世爲國戚恪恭巽順歷今百有餘年今聞伊屬下之人乏食朕心軫惻著即動用正項錢糧三萬兩往賑再派出大臣一員司官一員往郭爾羅斯旗下將實在窮苦並無牲餼之人查明數目按伊戶口足用之數給與乳牛羊隻此項牛羊或應買給或

應折價令其自置並所派大臣官員兩衙門會同總理事務王大臣速議具奏

十二日戶部奏江蘇巡撫吳存禮以節年蠲免錢糧六案題請蠲免查得應准蠲免民屯地丁等銀外有不應蠲免銀一十九萬餘兩但與前奉

特旨蠲免康熙三十三年以前蘆課等項錢糧一例應否蠲免請

旨奉

上諭此民欠地丁等項銀七百二十九萬六千餘兩外蘆課等項銀十九萬二千七百兩零雖不應豁免但此事歷年最久若行催徵窮民必致苦累著一併豁免

十三日

諭戶部兵部朕惟治安天下欲兵民並得其所必以敷恩減賦爲要比年以來策妄阿喇布坦狂逞逆命發師致討四川陝西進藏官兵歷經險道往返萬有餘里甚屬勞苦朕深憫念其倒斃馱載馬匹價銀及口外沿途與

西藏留駐兵丁續補馱馬價銀著悉免追賠又西陲軍興以來民間急公趨事供應差役實厯朕懷聞陝西甘肅二屬各州縣衛所地丁銀兩每錢額外徵收三釐米每斗額外徵收三合以爲備荒之用此項徒有加賦之名而無賑濟之實著自雍正元年始將額外徵收銀米永行停止如有舊欠亦悉予蠲除爾部即速行文該督撫遵諭奉行務俾均沾實惠以副朕篤念兵民至意

十四日戶部奏蘇松等處漕船過淮違限各官議處

奉

上諭年來因雨澤歉少河內水淺以致運白漕船過淮違
限運官等從寬免革職著該部將現議內有類此事者
亦以免議具奏

十七日

諭工部據河南巡撫石文焯奏稱黃河南岸中牟地方河
隄衝決近嵇曾筠從河南來朕問河南黃河形勢伊所
奏尚明白即著嵇曾筠前去伊若知有諳練河工之人

著奏聞帶去再八旗漢軍現任官員捐納候選及誥誤
革職各員有情願往河工効力者令其作速遞呈該部
儘數查開交與總理事務王大臣將家道殷實人材可
用者挑選十人引見朕派出四五人交與嵇曾筠帶往
嵇曾筠到河南時將此決口作何堵築之處與河南巡
撫石文焯總河齊蘇勒公同商議即速修成決口以下
州縣被衝人民應賑濟者亦即速賑濟毋致失所河南
預備河工錢糧自來無多此項工程即將布政司庫正

項錢糧動用工完之日查核銷算派出人員至河工時
如果効力勤勞有河員缺出應保奏者即行保奏補授
若無缺出則具題議叙再將諳練河務者常留數員於
工上自於緊急工程有益

二十日禮部題請

勅諭廷臣詳議

母后配

廟典禮奉

旨總理事務王大臣內閣九卿翰林院詹事科道詳查典禮確議具奏廷臣遵

旨會議敬考古今典禮恭請

四后同祔

聖祖廟

尊謚並加仁字奉

上諭朕惟

母后升祔

太廟大典攸關欲伸臣子之孝思必準前代之成憲務得情理允協乃可昭示萬年諸王大臣等奏請

四后同祔

太廟引據宋朝太宗真宗四后祔廟之禮朱子及有宋諸儒皆以爲允當覽奏既得展朕孝敬無窮之心復合前代斟酌盡善之典不覺悲慰交集恭惟

孝誠仁皇后元配

宸極

孝昭仁皇后

孝懿仁皇后繼位中宮

孝恭仁皇后誕育朕躬母儀天下按先儒祔廟之議一元后

一繼立一本生以次並列今

母后升祔位次當首奉

孝誠仁皇后次奉

孝昭仁皇后次奉

孝懿仁皇后次奉

孝恭仁皇后如此庶於古禮符合而朕心亦安矣

二十一日奉

上諭貝子丹忠實心効力朕不忍違其遺本所奏是以將伊家眷及屬下之人俱交與四川提督岳鍾琪量加養贍安頓朕富有四海以天下爲家豈有利其所屬之人之理今據侍郎常壽代親王察汗丹津奏稱丹忠係伊親姪請將所遺屬下歸併兼管詞意懇切著將丹忠屬下俱賜與察汗丹津管轄其一應人口著岳鍾琪委員會

同札薩克一二員查明數目令回原游牧之地居住務
俾各得其所勿致擾害至丹忠屬下寨桑等素著勤勞
亦著岳鍾琪委員查明造冊送部俟秋涼時朕令伊等
來京量加恩賞

二十二日河道總督齊蘇勒奏報河岸決口奉

上諭所奏中牟縣屬黃河南岸河水漫決前據石文焯摺
奏朕遣兵部侍郎嵇曾筠選員與伊一同前往至河南
將決口堵築之處會同河南巡撫石文焯河道總督齊

蘇勒商酌動藩庫正項錢糧速築告竣已降諭旨至該
督所奏山盱高堰一帶臨湖堤工恐河水下注泛溢復
以黃河北岸關係運河作速加築保護知道了今正值
雨水之時該督帶領河員加意防護毋得疎忽

二十三日

諭總理事務王大臣朕前曾諭將江西省尾幫船糧截留
山東二十萬石以備賑恤今聞東省百姓食米維艱涂
天相回京奏稱路過東省民間米穀甚少山東巡撫並

未具題朕念江西尾幫船隻須八月間方到彼時已及秋收恐此際百姓乏食著總理事務王大臣戶部與涂天相速行會議具奏

二十五日刑部等衙門奏馮子直因姦殺死阿爾免姦婦莫靈克知情應凌遲處死奉

上諭因姦殺死親夫知情未曾動手之婦人莫靈克擬以凌遲處死如幫助姦夫殺死親夫及本身自殺親夫者又當作何治罪大學士會同三法司查明律文酌議具奏

二十六日兵部議奏未經出口兵丁其倒斃馬匹仍
令賠補奉

上諭保定府城守尉所屬滿洲兵丁古北口提標綠旗兵
丁雖未出口亦勤勞四載有餘若仍令賠補馬匹朕心
不忍著俱從寬免

二十八日

諭吏部兵部三年舉行大計五年舉行軍政其居官優者
列爲卓異劣者分別輕重置之八法所以澄敘官方勸

善懲過典至重也朕思卓異八法所舉所劾不過十數人而平等供職不列舉劾者尚有多員如文官倉庫之盈虧辦事之能否武官騎射之優劣訓練之勤惰皆未填註考語是考課羣吏尚有遺漏之處也嗣後大計軍政除卓異八法照舊例舉行外其平等官員文職自知縣以上武職自守備以上俱於大計軍政之年令督撫提鎮註明考語造冊報明吏兵二部務期秉公核實不得徇情任意顛倒是非爾等確議具奏

又

諭戶部各倉監督俱係限年滿漢一同更換立法最善前任若有未清後任豈肯接受所以稽錢糧之出入而除虧空之弊端也查通州坐糧廳有通濟庫每年動用輕費等項銀數十萬兩關係錢糧亦屬緊要而坐糧廳一差並無年限更換或滿員陞轉則更滿員或漢員陞轉則更漢員滿漢參差更換彼此牽制回護勢難徹底清查况在任日久倘有虧欠必至積累增多更難清理爾

部可將通濟庫錢糧逐一確查務期明晰其坐糧廳一差嗣後或限二年或限三年滿漢一同更換庶接受之際不至含糊而弊端亦不至久而益深也爾部即確議具奏

二十九日奉

上諭奉天地方乃我國家啓祥之所甚屬緊要朕前詣奉天聞地方人言論悉知兵丁差役煩多不能休息之處曾降諭旨令將軍唐保住將無用塘哨悉行撤退唐保

住雖將無用塘哨撤退而將軍副都統於定額親隨兵
丁之外多帶百餘人省城官員又各帶其子弟因而屬
員效尤各多帶兵丁以致應差乏人兵丁仍多勞苦又
於鎗手中以選擇熟練之人爲名每城調取二三十人
田獵夫省城相隔遙遠往返人馬俱疲再自山海關以
至廣寧皇莊頭三百有奇止交筆帖式領催等徵未人
員駐劄中後所催徵錢糧辦理事務以致交結匪類糶
賣官糧漁利入己且自中前所至錦州義州廣寧等處

相隔二三百里詞訟案內干連之莊頭地方官調取抗不赴審即使到案亦抗不遵行以致案內干連之人每多苦累再人命案件呈報地方官之後雖相距數百里亦必俟筆帖式領催檢驗炎暑日久難以憑信則百方檢驗慘不可言朕之所聞如此從前雖每年派卿員前往管轄莊頭因不實心辦理於地方並無裨益應遣大臣一員駐劄於寧遠錦州大陵河等處地方令其料理一應公務管轄里長獵戶遇有詞訟事件會同地方官

審結此所遣官員應令駐劄何處著領侍衛內大臣等
兵部總管公同詳議具奏

又

諭內閣朕惟人才難得務在於全器使之道寸長即錄每
見外任文武官員一經督撫提鎮緣事叅革縱有才堪
効用之人終身廢棄不能復用朕甚惜焉嗣後外任官
員除持叅貪酷外其因公註誤降革解退之員將任內
錢糧案件完結之後文官或吏才不足文學可觀雖不

能臨民治劇尚堪以京職自効武職或有年力精強人材騎射足備驅使各自揣度本身分量尚可用者許其親赴都察院具呈著都察院十日一次彙題代爲陳奏朕當試其所長有可取者棄瑕錄用以示朕憐惜人才至意

又

諭內閣凡旗員爲外吏者每爲該旗都統叅領等官所制自司道以至州縣於將選之時必勒索重賄方肯出結

咨部及得缺後復遣人徃其任所或稱平日受恩勒令
酬報或稱家有婚喪等事緩急求助或以舊日私事要
挾至五旗諸王不體恤門下人等分外勒取或縱門下
管事人員肆意貪求種種勒索不可枚舉以致該員竭
蹶餽送不能潔已自好凡虧空公帑罹罪罷黜者多由
於此嗣後如有仍蹈前轍恣意需索等弊許本官據實
密詳督撫轉奏督撫即據詳密奏倘督撫瞻顧容隱即
許本官封章密揭都察院轉爲密奏倘又不爲奏聞即

各御史亦得據揭密奏務期通達下情以除積弊外任
旗員勿得隱忍畏懼朕不治以干犯舉首之罪著通行
八旗直省督撫徧諭內外旗員知悉

又

諭理藩院塞外居住之八旗察哈爾蒙古護軍驍騎之器
械三年查看一次而前往之護軍叅領驍騎叅領等騷
擾蒙古勒索馬羊等物其三年一往比丁之官員亦有
勒索之處朕所洞悉再察哈爾蒙古內未曾出痘者甚

多若來京挑選護軍倘遇出痘恐有損傷嗣後察哈爾
八旗護軍缺出即著察哈爾總管副總管叅領等公同
閱看人材可用者挑補其挑補之護軍俟三年查看軍
器時從京中奏派大臣一員前往查看軍器將所挑之
護軍一併驗看其三年比丁亦照外省例交與該總管
等詳查明白將比過丁數造冊送各該旗都統則衆蒙
古無騷擾之患亦無往返京師之事於伊等大有裨益
著八旗蒙古都統管侍衛內大臣前鋒統領護軍統領

公同議奏

三十日奉

上諭朕去年親閱京通各倉雖有積貯但京師人民聚集
食指浩繁米糧關係重大儲備不可不多查有漕各省
惟湖廣江西產米最廣近年歲京年歲豐收米價亦賤
此主處酌量動正項錢糧採買數十萬石僱募民船運
送來京大有裨益著怡親王隆科多會同確查作何採
買運送之處詳議具奏

大正十四年八月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

十六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卷八